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 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说明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量羲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羲技术”）56.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就本次交易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均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丁睿



黄飞

